

## Disclosure

D18

证券代码:600639、900911 股票简称:浦东金桥、金桥B股

编号:临 2008-011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08年6月25日(星期三)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6月25日(星期三)下午2:00时;

会议召开地点:浦东新区文化艺术指导中心(崂山路687号);

会议方式:现场召开;

重大提案:

1、《董事会工作报告》;

2、《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7年度财务决算》;

4、《2008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

5、《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公司2007年度报告》;

7、《关于2008年度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事项的提案》。

上述第1、3、4、5、6、7项提案系六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第2项提案系六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临2008-008公告、临2008-011、临2008-012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2007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俞标召集,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定于2008年6月25日(星期三)下午2:00时,会议地点:浦东崂山路687号浦东新区文化艺术指导中心,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浦东崂山路687号浦东新区文化艺术指导中心附近交通车有:地铁4号线,地铁6号线、792、795、970、584、454、581、东川线等公交车(近浦电路)。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2007年度报告。

2、《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2007年度报告。

3、《2007年度财务决算》;

4、《2008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

5、《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海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20,666.37万元,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0,952.26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计2,095.23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5%计1,047.61万元,2007年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7,809.42万元。公司2007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9,288.25万元,为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52.15%,高于股改方案按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50%的承诺,尚未分配利润累计60,519.38万元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无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本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6、《公司2007年度报告》;

详见http://www.sse.com.cn。

7、《关于2008年度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事项的提案》;

同意续聘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2008年度审计机构。

经协商,公司支付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2008年度财务审计费用85万元。

上述提案,详见2008年6月18日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07年6月1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和2007年6月16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B股股东(B股最后交易日为6月12日)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社会公众股东持股东本人帐户卡、身份证件(或单位证明)办理登记并领取出席通知;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同时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不能前来参加登记的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来信或传真应提供具体清晰的股东帐户和身份证件的复印件及通讯所需具体联系方式),并于6月18日17时止及之前送达,现场会议时领取出席会议的通知,并以此领会议表决权。

2、法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与地点:2008年6月18日上午9:30~下午4:00  
上海新金桥路27号1号楼公司底楼大堂。

4、交通方式:有:987、936、985、984、申松线、杨高专线。(金桥站下车)。

## 五、会议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不发礼品,与会人士食宿交通自理。

## 6、股东大会秘书处联系办法: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号楼

邮编:201206

电话:(8621)50307702或50307770

传真:(8621)50301533

联系人:代燕妮、吴海燕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日

##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出席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下列议题行使如下代表权。

提 案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董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7年度财务决算》			
《2008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			
《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07年度报告》			
《关于2008年度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事项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600639、900911 股票简称:浦东金桥、金桥B股

编号:临 2008-012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二〇〇八年六月二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表决5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对《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692 股票简称:亚通股份 编号:临 2008-008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每10股送红股1股。

2、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6日。

3、除权日:2008年6月10日。

4、新增股份上市流通日:2008年6月11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8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以2007年底的总股本2907141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

三、股权登记日、除权日和新增股份上市日:

1、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6日。

2、除权日:2008年6月10日。

3、新增股份上市日:2008年6月11日。

四、利润分配对象

截止2008年6月6日下午3:00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登记在册的股东,其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

## 五、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次所送红股于2008年6月10日由登记公司直接记入股东证券帐户。

具体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照规定实施分配。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加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A股)	79961609	7996161	87967770
无限售条件股份(A股)	210752494	21075249	231827743
合 计	290714103	29071410	319786613

七、2007年度公司每股收益0.1029元,本次送股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90714103股增加到319785513股,2007年按新股本全面摊薄每股收益0.0935元。

## 八、咨询事宜:

咨询电话:021-69692714

传 真:021-69695782

##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科技 编号:临 2008-019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红利0.015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135元。

◆ 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6日。

◆ 除息日:2008年6月10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12日。

一、分红派息方案审议情况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二〇〇七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方案为:以2007年末总股本389,085,6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836,285.29元。

2、发放年度:2007年度。

3、发放对象:截止2008年6月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4、每股税前红利金额0.015元。

5、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135元;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及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

股0.015元。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6日;

2、除息日:2008年6月10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12日。

##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其他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不计息。

## 五、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电话:027-87596718-8019,027-87597232

联系传真:027-87596393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董事会秘书处

## 六、备查文件